宣威市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收运系统工程初步设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宣威市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收运系统工程已由宣威市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宣威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宣威市城镇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宣发改地区(2022)98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宣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资金来自争取上级补助资金、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政府自筹(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初步设计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取资格后审方式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建设地点: 宣威市 20 个乡镇规划区。
- 2.2 项目概况:在阿都乡、普立乡、双河乡、田坝镇、文兴乡和杨柳镇6个乡镇建设垃圾热解厂,热解厂处理规模195t/d;其余14个乡镇建设垃圾中转站,14座垃圾中转站合计处理规模655t/d。新增垃圾桶总数49423个,新增勾臂式垃圾车234辆,新增扫路车和洒水车各20辆,清扫工具3347把,新增电动三轮车3347辆。其中工程费为36687.97万元,本次招标估算投资约为230万元。。
 - 2.3 服务期: 60 日历天
- 2.4 招标范围:本宣威市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收运系统工程初步设计项目实施阶段的所有技术服务咨询工作:完成本项目的初步设计(含概算)工作。设计成果最终通过相关部门审批。具体服务内容以招标人委托为准。
- 2.5 质量要求:符合《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3 年版)及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的设计标准、规范和规程的要求,确保设计成果资料完整、真实准确、清晰有据、符合项目实际,且确保设计成果资料通过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并对所提供的成果质量负终身责任。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营业执照:投标人须具备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 3.2资质条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 资质甲级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或工程设计 市政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 3.3 财务要求:提供近3年(2020年至2022年或2019年至2021年)经第三方出具的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损益表(成立时间不足1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新成立的公司按实际成立时间提供)。
- 3.4.1 信誉要求:投标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无因企业不良行为记录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 无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无被禁止市场准入情形(注: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投标人在"信用中国"
- (www. creditchina. gov. cn)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截图。查询时间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 3.4.2 各投标人应诚信投标,并签署《投标人依法依规参加投标活动承诺书》,确保电子投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材料真实、准确、有效和完整,若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一经查实,即取消投标资格;对伪造、变造有关证件、材料、信息,骗取投标资格或中标的,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严肃处罚。投标人的资格审查和诚信承诺贯穿招投标工作和初步设计服务全过程,在招投标和初步设计服务各环节发现投标人不符合投标资格条件和提供虚假材料的,不论是评标过程中还是结果公示中,或者已签订合同并执行完毕,招标人、监管单位均可追究由其造成的一切后果(包括但不限于刑事及民事责任)。
- 3.5.1 企业业绩要求: 投标人企业自2018年至今, 承担过1项单项合同估算价在100万及以上或合同总投资10000万元及以上的类似项目(类似项目指建筑工程设计,证明材料为: 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
- 3.5.1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设计服务工作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环保工程师资格证书或环境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提供有效

的身份证、注册证或职称证、近六个月的社保证明等证明材料。

- 3.5.2 拟派其他项目人员要求: 应涵盖建筑、结构、环保、电气、造价等各主要专业最低每专业一人(不包含项目负责人),要求专业搭配合理,提供以上人员身份证、职称证(若有)、注册证(若有)、近六个月的社保证明等证明材料。
 -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6资格审查方式: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 3.7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

4. 资格审查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本招标项目为电子招标,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1 0 月 8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3 年 1 0 月 1 2 日 18 时 00 分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选择"曲靖市"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 http://ggzy.yn.gov.cn/#/homePage),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请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进行注册并在网上申请办理证书。如投标企业已经办理过云南 CA 证书(包含在云南省各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的云南CA证书),此次投标无需重复办理,直接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进行注册,待审核通过后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选择"曲靖市"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 http://ggzy.yn.gov.cn/#/homePage)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 6.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2023 年 1 0 月 3 1 日 09 时 00 分。
- 6.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选择"曲靖市"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ggzy.yn.gov.cn/#/homePage)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 6.3 逾期上传或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地址: http://ggzy.yn.gov.cn/#/homePage)"曲靖市"曲靖市公共

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及云南省建设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地址:

https://www.ynjzjgcx.com/)(由招标人或代理机构自行发布)上公开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宣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 宣威市向阳东街幸福城 C 区

联系人: 王学宝

联系方式: 18313500337

招标代理机构: 云南玉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曲靖市宣威市龙堡东路与环城路交叉口

联系人: 陈正毅

联系方式: 15198886995

监督部门: 宣威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 0874-7123543